

2020年度 全国税务师职业资格考试

税法 (I)

应试指南

■ 中华会计网校 编

感恩20年相伴 助你梦想成真

责任编辑：薛岸杨

特邀编辑：李莹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税法(Ⅰ)应试指南. 2019 / 中华会计网校编. —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9. 6(2020. 6 重印)
ISBN 978-7-01-020233-4

I. ①税… II. ①中… III. ①税法-中国-资格考试-自学参考资料 IV. ①D922. 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292350 号

税法(Ⅰ)应试指南 SHUIFA (Ⅰ) YINGSHI ZHINAN

中华会计网校 编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三河市中晟雅豪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9 年 6 月第 1 版 2020 年 6 月第 2 次印刷
开本: 787×1092 1/16 印张: 20
字数: 525 千字

ISBN 978-7-01-020233-4 定价: 74.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84095956 65289539
中华会计网校财会书店 电话: 010-82318888

前言

正保远程教育



发展：2000—2020年：感恩20年相伴，助你梦想成真

理念：学员利益至上，一切为学员服务

成果：18个不同类型的品牌网站，涵盖13个行业

奋斗目标：构建完善的“终身教育体系”和“完全教育体系”

中华会计网校



发展：正保远程教育旗下的第一品牌网站

理念：精耕细作，锲而不舍

成果：每年为我国财经领域培养数百万名专业人才

奋斗目标：成为所有会计人的“网上家园”

“梦想成真”书系



发展：正保远程教育主打的品牌系列辅导丛书

理念：你的梦想由我们来保驾护航

成果：图书品类涵盖会计职称、注册会计师、税务师、经济师、资产评估师、审计师、财税、实务等多个专业领域

奋斗目标：成为所有会计人实现梦想路上的启明灯

图书特色

1 考情分析及应试方法

解读考试整体情况，
了解大纲总体框架

一、考试总体情况

《涉税服务实务》这门课程最主要的特征是综合性强、实务性强。可以说，《涉税服务实务》是《税法1》(税法Ⅱ)(财务与会计)(涉税服务相关法律)的综合体。该科目考试的难度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1)综合性强。本科目的考核中，很多题目，尤其是简答题和综合题不仅涉及多税种，而且往往是将税务处理和账务处理、税收实体法和税收程序法结合起来进行考

二、大纲内容体系

2020年《涉税服务实务》教材共有十五章，可以分为四部分。
第一部分：《涉税服务实务》基础知识(第1-6章)
第二部分：涉税会计核算和代理纳税审查方法(第7-8章)
第三部分：具体税种的纳税申报和纳税审核(第9-11章)

考情解密

历年考情概况

在第1-6章内容中，本章内容相对重要。历年考题多以单选题、多选题、简答题的形式出现，本章存在较大的出简答题的可能性——2010年2道简答题，2013年、2016年各1道简答题涉及本章内容。受因地税合并影响本章分值可能会略有下降，预计本章分值3-6分。

考点详解及精选例题

一、税务管理体制

(一) 税务管理体制概述

1. 税务管理体制的概念
在中央与地方，以及地方各级政府之间

中央和地方收入的分划。

(3) 实行以国家税务总局为主与省(区、市)人民政府双重领导管理体制：将省级和省级以下国税地税机构合并，具体承担所辖区域内的各项税收、非税收人征管等职责。国税地税机构合并后，实行以国家税务总局为主与省(区、市)人民政府双重领导管理体制。

真题精练

一、单项选择题

1. (2019年)下列关于会计基本假设的表述中，正确的是()。
A. 持续经营明确的是会计核算的空间范围
B. 会计主体是指会计为之服务的特定单位，必须是企业法人

D. 会计分期是费用跨期摊销、固定资产折旧计提的前提
2. (2017年)下列各项会计处理方法中，体现财务会计信息可比性的是()。
A. 分期收款发出商品未全额确认为当期收入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一经确定，不得随

同步训练

限时60分钟

一、单项选择题

1. 下列关于账簿设置的表述，错误的是()。
A. 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应自其领取工商营业执照之日起15日内按规定设置账簿
B. 纳税人使用计算机记账的，应当在领取

A. 当期未发生纳税义务的纳税人
B. 当期开始享受免税待遇的纳税人
C. 实行定期定额方式缴纳税款的纳税人
D. 不能按期缴税且有特殊困难的纳税人
3. 关于纳税评估，下列表述错误的是()。

本章知识串联



2 应试指导及同步训练

深入解读本章考点及考试变化内容

全方位透析考试，钻研考点

了解命题方向和易错点

夯实基础，快速掌握答题技巧

本章知识体系全呈现

4 考前预测试题

名师精心预测，模拟演练，助力通关

预测试题(一)

一、单项选择题(共20题，每题1.5分。每题的备选项中，只有1个最符合题意)

1. 下列有关税务师涉税服务范围和税务师权

预测试题(二)

一、单项选择题(共20题，每题1.5分。每题的备选项中，只有1个最符合题意)

1. 下列关于房地产开发企业销售开发产品

电子发票进项税额，在纳税申报时应当填写在《增值税纳税申报表附表(二)》(本期进项税额明细)中“其他”相关栏次中

3. 某人2019年采用假报出口的手段，骗取国家出口退税款，数额巨大，其将面临()处罚。

A. 处5年以上10年以下有期徒刑
A. 企业按规定计算的应代扣代缴的职工个人所得税，应借记“应付职工薪酬”，贷记“应交税费——应交个人所得税”
B. 纳税人当月预缴的增值税大于当月应纳税增值税，应当根据多缴额借记“应交税费——未交增值税”，贷记“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转出多交增值税)”
C. 旅游企业采用差额计税方式时，支付给

3 易错易混知识点辨析

避开命题陷阱

快速查漏补缺

1. 会计上收入确认时间 VS 企业所得税收入确认时间 VS 增值税纳税义务发生时间

会计上收入确认时间：以会计准则为准，实行权责发生制，承认谨慎性原则。会计上收入确认时，应该借记“主营业务收入”或“其他业务收入”等收入类科目。
企业所得税收入确认时间：以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规定为准，实行权责发生制，但不承认谨慎性原则。当企业所得税与会计收入确认存在差异时，应该通过纳税调整的方式——即通过填写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中的A105000表及相关附表进行纳税调整，无需

实战演练

【例题·简答题】A公司股东为B公司(持股比例60%)、C个人(持股比例40%)，A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9000万元，其中实收资本4000万元，资本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2000万元，盈余公积1500万元，未分配利润1500万元。2020年3月A公司的股东会做出决定，以2000万元的资本公积、500万元的盈余公积和1500万元的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请问其股东B公司和C个人应如何进行税务处理？



目 录 CONTENTS

第 1 部分 考情分析及应试方法

2020 年考情分析及应试方法 003

- 一、 考试总体情况 //003
- 二、 大纲内容体系 //004
- 三、 命题规律及应试方法 //004

第 2 部分 应试指导及同步训练

第 1 章 税法基本原理 009

- 考情解密 //009
- 考点详解及精选例题 //010
- 真题精练 //022
- 真题精练答案及解析 //024
- 同步训练 //025
- 同步训练答案及解析 //029
- 本章知识串联 //032

第 2 章 增值税 033

- 考情解密 //033
- 考点详解及精选例题 //034
- 真题精练 //083
- 真题精练答案及解析 //092
- 同步训练 //098
- 同步训练答案及解析 //112
- 本章知识串联 //121

第3章 消费税 123

- 考情解密 //123
- 考点详解及精选例题 //124
- 真题精练 //142
- 真题精练答案及解析 //148
- 同步训练 //151
- 同步训练答案及解析 //164
- 本章知识串联 //172

第4章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与烟叶税 173

- 考情解密 //173
- 考点详解及精选例题 //174
- 真题精练 //177
- 真题精练答案及解析 //178
- 同步训练 //178
- 同步训练答案及解析 //181
- 本章知识串联 //184

第5章 资源税 185

- 考情解密 //185
- 考点详解及精选例题 //185
- 真题精练 //188
- 真题精练答案及解析 //189
- 同步训练 //189
- 同步训练答案及解析 //190
- 本章知识串联 //191

第6章 车辆购置税 192

- 考情解密 //192
- 考点详解及精选例题 //192
- 真题精练 //197

真题精练答案及解析 //198

同步训练 //199

同步训练答案及解析 //201

本章知识串联 //202

第7章 土地增值税

203

考情解密 //203

考点详解及精选例题 //203

真题精练 //213

真题精练答案及解析 //217

同步训练 //220

同步训练答案及解析 //225

本章知识串联 //230

第8章 关税

231

考情解密 //231

考点详解及精选例题 //232

真题精练 //241

真题精练答案及解析 //242

同步训练 //243

同步训练答案及解析 //246

本章知识串联 //249

第9章 环境保护税

250

考情解密 //250

考点详解及精选例题 //250

真题精练 //256

真题精练答案及解析 //257

同步训练 //257

同步训练答案及解析 //260

本章知识串联 //263

第3部分 易错易混知识点辨析

2020年易错易混知识点辨析

267

第4部分 考前预测试题

2020年考前预测试题

277

预测试题（一） //277

预测试题（一）参考答案及详细解析 //288

预测试题（二） //294

预测试题（二）参考答案及详细解析 //305



正保文化官微

关注正保文化官方微信公众号，回复“勘误表”，获取本书勘误内容。



第1部分

2020



考情分析及应试方法



智慧启航

世界上最快乐的事，莫过于为理想而奋斗。

——苏格拉底

2020 年考情分析及应试方法

一、考试总体情况

(一) 考试地位

在税务师考试的五门科目中，三门科目与税法直接相关，分别是《税法(I)》《税法(II)》和《涉税服务实务》。

1. 税法(I)与税法(II)的关系

两科目之间呈并列关系。《税法(I)》与《税法(II)》分别体现了不同税系、不同税种的政策法规，由于每年《税法(II)》中所得税计算的命题，会涉及税前扣除税金的计算，其中有些是《税法(I)》中的税种，因此《税法(II)》的考试内容中不可避免地会考到《税法(I)》的内容。近些年在《税法(II)》的考试中，每年来自《税法(I)》的分值大约在 5 分左右。

2. 税法(I)与《涉税服务实务》的关系

两科目之间呈政策基础与具体实际操作应用关系。《涉税服务实务》科目中关于涉税会计、纳税申报、纳税检查等重点内容，很多是以《税法(I)》政策为基础的具体应用。以往年度考核《涉税服务实务》的命题内容中，有大约 30% 左右的知识点出自《税法(I)》。因此《税法(I)》科目的掌握程度，直接影响到《涉税服务实务》科目的掌握程度。

(二) 题量分析

预计 2020 年考试的题型、题量都不会发生变化，考试难度和上一年基本持平，考试题量仍为 80 小题。具体题型、题量和分值如下表所示：

| 类别 | 题型 | 题量及分值 |
|-----|-------|--------------------------|
| 客观题 | 单项选择题 | 1.5 分 * 40 题 = 60 分 |
| | 多项选择题 | 2 分 * 20 题 = 40 分 |
| 主观题 | 计算题 | 2 分 * 4 小题 * 2 大题 = 16 分 |
| | 综合分析题 | 2 分 * 6 小题 * 2 大题 = 24 分 |
| 合计 | | 80 小题 140 分 |

(三) 考核分析

2019 年《税法(I)》考试命题中规中矩，易、中、难的题目兼具，难易适中的题目为主，重点考点突出。近几年《税法(I)》考试特点概括如下：

1. 全面考核，重点突出

不论考纲如何变化，每年考试的试题都涵盖了考试大纲的所有章节。对于考纲新增加的内容，基本每年必考，所以一定要重点关注考纲变动的内容。

2. 强调综合理解、对知识点的灵活运用

近几年考试的综合性增强，无论是客观题还是主观题，跨章节综合考核的知识点增多。这就要求考生有较强的综合运用知识的能力，要求考生透彻理解考纲内容。

二、大纲内容体系

2020年税务师考试《税法(I)》考纲共有九章,以实体税内容为主,可以分为两部分。

第一部分:税法基本原理(第1章)

第二部分:税收实体法(第2章至第9章)

九章内容按重要程度划分:

| 重要程度 | 章节 | 考试题型 | 分值及比例 |
|------|------------------|-------------|-----------------------------------|
| 非常重要 | 增值税、消费税、土地增值税 | 客观题、计算题、综合题 | 合计分值85~90分,占总分值62%左右 |
| 重要 | 税法基本原理 | 客观题 | 一般占15~20分,占总分值15%左右 |
| 比较重要 | 资源税、车辆购置税 | 客观题、计算题 | 每章分值一般不超过10分,两章合计18~25分,占总分值15%左右 |
| 略微重要 | 附加税与烟叶税、关税、环境保护税 | 客观题、计算题、综合题 | 每章分值一般不超过8分,三章合计10~15分,占总分值8%左右 |

三、命题规律及应试方法

(一)命题规律

最近几年的税法(I)考题,相对来说难度不高,但考点细腻,题量大,要求考生有比较清晰的思路和熟练解题技巧。命题规律可以归纳为以下几点:

1. 命题全面涉及、重点突出

税法(I)考试中每章都会涉及题目,而且有时考核得非常细致,是命题全面涉及的体现;重点突出是指重要税种在考试命题时会涉及较多,某些知识点成为必考考点,每年均会涉及。

2. 强调综合理解、对知识点的灵活运用

近几年考试的综合性增强,无论是客观题还是主观题,跨章节综合考核的知识点增多。这就要求考生有较强的综合运用知识的能力,要求考生透彻理解考纲内容。

3. 题量较大,要求考生对知识点熟练掌握

从2017年开始本科目考试从以前的90小题变为80小题,考试时间为两个半小时。虽然考题总体数量减少了,但如果对知识点掌握不熟练,即使题目会做,在规定时间内也是很难将题目做完的。

(二)应试方法

考生在答题时,如能够正确把握答题的技巧,对于提高答题的准确率和答题速度很有裨益。

1. 计划统筹时间,有的放矢

当你看到试卷后,应该看一看试题的分量,注意以下几个问题:题型、题量、分值有无变化、选项是否较往年有变化;哪些题目一眼就可以看出答案或者平时练习过,哪些题目较生疏。然后确定主攻题目,将不能确定难易程度的题目放在后面做。在一道题目上花费过多时间是不值得的,即使做对了,也是得不偿失。一般认为,单项选择题和多项选择题时间为一个小

时内；计算题和综合分析题时间为一个小时内；检查时间为半个小时。切记不要在一些分值低、把握不大的题目上耗费过多的时间，因此一定要计划统筹时间、有的放矢、沉着应战。

2. 读懂题目，弄清题意

注意仔细审题，一定要看清楚题目问的是什么。有些考生看到题目就开始做题，迫不及待，这样容易答非所问；必须将选择题题干读完，弄清楚问什么，条件是什么，备选答案是什么，注意迷惑信息的干扰。对于计算题和综合分析题，由于时间紧迫，不可能有充足的时间细细将题目分析得很透彻，可以先将题目浏览一遍，将重点信息标记出来，然后结合题目设问的要求快速确定答题思路，再按要求答题。防止花费了很多时间，再从头开始。一般来说在安排答题顺序时，由简单到复杂，由易到难，不会做或无把握的题目，要有果断放弃的决心。

3. 掌握一定的答题技巧

答好选择题，除了掌握必备的知识以外，如果再掌握一些答题技巧，你将胜券在握。

(1) 运用排除法。

如果不能一眼看出正确答案，应首先排除明显荒诞、拙劣或不正确的答案。一般来说，对于选择题，尤其是单项选择题，设问项与正确的选择答案几乎直接摘自指定考纲或法规，有的备选项也有可能一眼就可看出是错误的答案。尽可能排除一些选项，就可以提高你选对答案而得分的概率。

(2) 运用猜测法。

如果你不知道确切的答案，也不要放弃，要充分利用所学知识去猜测。一般来说，排除的选项越多，猜到正确答案的可能性就越大。

(3) 运用比较法。

直接把各选项答案加以比较，并分析它们之间的不同点，集中考虑正确答案和错误答案的关键所在。

祝愿各位考生能如愿通过考试，早日取得税务师执业资格，梦想成真！



2020年考试变化讲解

关于左侧小程序码，你需要知道——

亲爱的读者，无论你是新学员还是老考生，本着“逢变必考”的原则，今年考试的变动内容你都需要重点掌握。微信扫码左侧小程序码，网校名师为你带来2020年本科目考试变动解读，助你第一时间掌握重要考点。



第2部分

2020



应试指导及同步训练



智慧启航

执着追求并从中得到最大快乐的人，才是成功者。

——梭罗

考情解密

历年考情概况

本章内容在考试中以客观题的形式出现，考查的知识点比较细致，而且有些内容比较抽象，在学习时需要花费较多精力。近几年主要考核了税法原则、税收法律关系、税收实体法、税收程序法、税收立法、税收执法等知识点。

近年考点直击

| 考点 | 主要考查题型 | 考频指数 | 考查角度 |
|-----------------|---------|------|--|
| 税法概述 | 单选题、多选题 | ★★ | (1) 税法的概念与特点； (2) 税法的基本原则或适用原则； (3) 税法的效力与解释 |
| 税收法律关系 | 单选题、多选题 | ★★ | (1) 税收法律关系的概念与特点； (2) 税收法律关系的主体； (3) 税收法律关系的产生、变更、消灭 |
| 税收实体法与 税收程序法 | 单选题、多选题 | ★★★ | (1) 税收实体法的各个构成要素； (2) 税收程序法的主要制度 |
| 税法的运行 | 单选题、多选题 | ★★★ | 税收立法、执法、司法的内容，以税收立法内容为主 |
| 税法的建立与发展 | 单选题、多选题 | ★ | (1) 中国历史上的税法发展史； (2) 新中国税法的建立与发展 |

本章2020年考试主要变化

1. 删除了纳税人的权利与义务、税务机关的职权与职责的相关内容。
2. 删除了税收确定程序、税收征收程序、税收稽查程序的相关内容。
3. 税务规章的相关内容进行重新编写。
4. 将“税收规范性文件”修改为“税务规范性文件”。

考点详解及精选例题

一、税法的概念与特点



扫我解疑难

(一) 税法的概念★*

1. 税收的基本内涵

税收的特点包括：

第一，**征税的主体是国家**，此外任何机构和团体都无权征税；

第二，国家征税依据的是其**政治权力**，不是凭借生产资料所有者身份去参与分配；

第三，征税的基本目的是满足国家的财政需要；

第四，税收分配的客体是社会剩余产品；

第五，税收具有**强制性、无偿性和固定性**的特征。

2. 税法概念的理解

首先，作为有权的国家机关，在我国包括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地方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行政机关；

其次，税法的调整对象是税收分配中形成的权利义务关系，而不是税收分配关系；

最后，广义的税法是各种税收法律规范的总和，从立法层次上划分，包括税收法律、

税收法规及税收部门规章。狭义的税法指的是经过国家最高权力机关正式立法的税收法律，如我国的《个人所得税法》《税收征收管理法》《企业所得税法》《车船税法》等。

3. 税收与税法的区别

税收是经济学概念，税法则是法学概念，法是税收的存在形式。

(二) 税法的特点★★

1. 从立法过程来看，税法属于**制定法**。

2. 从法律性质看，税法属于**义务性法规**。

3. 从内容看，税法具有**综合性**。

【例题1·单选题】下列关于税法特点的表达中，不正确的是()。

A. 从立法过程来看，税法属于制定法

B. 从法律性质来看，税法属于义务性法规

C. 从内容上看，税法具有综合性

D. 税法的特点是税收上升为法律后的形式特征，应与税收属于经济范畴的形式特征相一致

解析 税法的特征是税收上升为法律后的形式特征，应与税收属于经济范畴的形式特征相区别。

答案 D

关于“扫我解疑难”，你需要知道——

亲爱的读者，下载并安装“中华会计网校”APP，扫描对应二维码，即可获赠知识点概述分析及知识点讲解视频（前10次试听免费），帮助夯实相关考点内容。若想获取更多的视频课程，建议选购中华会计网校辅导课程。

* 本书采用★级进行标注，★表示了解，★★表示熟悉，★★★表示掌握。

二、税法原则★★★



扫我解疑难

税法原则可以分为税法基本原则和税法适用原则，两类原则的比较(见表 1-1)。

表 1-1 两类原则的比较

| 两类原则 | 具体原则 |
|-----------------|--|
| 税法的基本原则 (四个) | (1) 税收法律主义; (2) 税收公平主义; (3) 税收合作信赖主义; (4) 实质课税原则 |
| 税法的适用原则 (六个) | (1) 法律优位原则; (2) 法律不溯及既往原则; (3) 新法优于旧法原则; (4) 特别法优于普通法原则; (5) 实体从旧, 程序从新原则; (6) 程序优于实体原则 |

(一) 税法基本原则

1. 税收法律主义(税收法定性原则)

(1) 含义: 税法主体的权利义务必须由法律加以规定, 税法的各类构成要素必须且只能由法律予以明确规定, 征纳主体的权力(利)义务只以法律规定为依据, 没有法律依据, 任何主体不得征税或减免税收。

(2) 要求: 一方面, 要求纳税人必须依法纳税; 另一方面, 课税只能在法律的授权下进行, 超越法律规定的课征是违法和无效的。

(3) 功能: 保持税法的稳定性与可预测性。

(4) 具体原则: 课税要素法定、课税要素明确、依法稽征。

2. 税收公平主义

税收公平主义是指税收负担必须根据纳税人的负担能力分配, 负担能力相等, 税负相同; 负担能力不等, 税负不同。

3. 税收合作信赖主义

税收合作信赖主义, 也称公众信任原则。其实质是, 税收征纳双方的关系就其主流来看是相互信赖、相互合作的, 而不是对抗

性的。

【例题 2·单选题】税务部门对企业进行纳税信用等级评定, 对评级为 A 的企业三年内不实施检查, 体现了税法基本原则中的()。

- A. 税收法律主义原则
- B. 税收公平主义原则
- C. 税收合作信赖主义原则
- D. 实质课税原则

解析 税收合作信赖主义也称公众信任原则, 认为税收征纳双方的关系就其主流来看是相互信赖、相互合作的, 而不是对抗性的。

答案 C

4. 实质课税原则

(1) 含义: 实质课税原则是指应根据纳税人的真实负担能力决定纳税人的税负, 不能仅考核其表面上是否符合课税要件。

(2) 意义: 防止纳税人的避税与偷税, 增强税法适用的公正性。

【例题 3·单选题】按照现行征管制度规定, 关联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 未按独立企业之间业务往来进行交易, 税务机关有权核定其应纳税额, 这一做法体现了税法原则中的()。

- A. 税收法律主义
- B. 税收合作信赖主义
- C. 税收公平主义
- D. 实质课税原则

解析 按照现行征管制度规定, 关联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 未按独立企业之间业务往来进行交易, 税务机关有权核定其应纳税额, 这一做法体现了税法原则中的实质课税原则。

答案 D

(二) 税法适用原则

1. **法律优位原则**, 也称行政立法不得抵触法律原则, 其基本含义为法律的效力高于行政立法的效力。

2. **法律不溯及既往原则**。其含义为: 一部新法实施后, 对新法实施之前人们的行为不得适用新法, 而只能沿用旧法。

【例题4·单选题】效力低的税法与效力高的税法发生冲突，效力低的税法即是无效的，这一规定体现的原则是()。

- A. 新法优于旧法原则
- B. 特别法优于普通法原则
- C. 程序优于实体原则
- D. 法律优位原则

解析 ► 效力低的税法与效力高的税法发生冲突，效力低的税法即是无效的，这一规定体现的原则是法律优位原则。 答案 ► D

3. **新法优于旧法原则**。其含义为：新法、旧法对同一事项有不同规定时，新法的效力优于旧法。新法优于旧法原则在税法中普遍适用，但是当某些程序性税法引用“实体从旧，程序从新原则”时，可以例外。

4. **特别法优于普通法原则**。这一原则的含义为：对同一事项两部法律分别订有一般和特别规定时，特别规定的效力高于一般规定的效力。

5. **实体从旧，程序从新原则**。该原则包含两个方面：一是实体税法不具备溯及力；二是程序性税法在特定条件下具备一定的溯及力。即对于一项新税法公布实施之前发生的纳税义务在新税法公布实施之后进入税款征收程序的，原则上新税法具有约束力。

6. **程序优于实体原则**。是关于税收争讼法的原则，其含义为：在诉讼发生时税收程

序法优于税收实体法适用。即纳税人通过税务行政复议或税务行政诉讼寻求法律保护的前提条件之一，是必须事先履行税务行政执法机关认定的纳税义务，而不管这项纳税义务实际上是否完全发生。

【例题5·单选题】纳税人对税务机关作出的征税行为不服的，必须先缴清税款或者提供纳税担保才可以申请税务行政复议，这体现了税法适用原则中的()。

- A. 实质课税原则
- B. 程序优于实体原则
- C. 法律优位原则
- D. 法律不溯及既往原则

解析 ► 程序优于实体原则的基本含义为：在诉讼发生时税收程序法优于税收实体法适用。即纳税人通过税务行政复议或税务行政诉讼寻求法律保护的前提条件之一，是必须事先履行税务行政执法机关认定的纳税义务，而不管这项纳税义务实际上是否完全发生。 答案 ► B

三、税法的效力与解释★★



扫我解疑难

(一) 税法的效力(见表1-2)

表1-2 税法的效力

| 分类 | 具体内容 | |
|---------|--|---|
| 税法的空间效力 | (1)在全国范围内有效；个别特殊区域(我国的香港、澳门、台湾和保税区等)可以除外； (2)在地方范围内有效 | |
| 税法的时间效力 | 税法的生效 | (1)税法通过一段时间后开始生效； (2)税法自通过发布之日起生效(大多采用这种生效方式)； (3)税法公布后授权地方政府自行确定实施日期 |
| | 税法的失效 | (1)以新税法代替旧税法(最常见的税法失效宣布方式)； (2)直接宣布废止某项税法； (3)税法本身规定废止的日期(实践中很少采用) |
| 税法对人的效力 | (1)属人主义原则； (2)属地主义原则； (3)属人、属地相结合的原则(我国税法即采用这一原则) | |

【例题6·单选题】下列关于税法效力的表述中，不正确的是()。

- A. 以新税法代替旧税法，是最常见的税法失效宣布方式
- B. 效力低的税法与效力高的税法发生冲突，效力低的税法是无效的
- C. 我国税法对人的效力采用属人与属地相结合的原则
- D. 税法的空间效力最终归结为对时间的效力

解析 ► 税法的空间效力、时间效力最终

都要归结为对人的效力。

(二) 税法的解释

1. 法定解释的特点

- (1) 专属性；
- (2) 权威性；
- (3) 针对性。

2. 税法解释的分类

(1) 按解释权限划分。

按解释权限不同，税法的法定解释可以分为立法解释、司法解释和行政解释。税法的法定解释见表1-3。

表1-3 税法的法定解释

| 种类 | 解释主体 | 法律效力 | 其他 |
|------|------------------------------|------------------------------|------------------|
| 立法解释 | 三部门：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最高行政机关、地方人大常委会 | 全国人大常委会的法律解释与法律有同等效力——可作判案依据 | 属于事后解释 |
| 司法解释 | 两高：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两高联合 | 具有法的效力——可作判案依据 | 司法解释在我国仅限于税收犯罪范围 |
| 行政解释 | 国家税务行政机关(包括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 | 不具备与被解释的税法同等的法律效力——原则上不作判案依据 | 执行中有普遍约束力 |

(2) 按解释尺度划分。

① 字面解释：必须严格依税法条文的字面含义进行解释，既不扩大也不缩小。(字面解释是税法解释的基本方法)

② 限制解释：是指为了符合立法精神与目的，对税法条文所进行的窄于其字面含义的解释。

③ 扩充解释：是指为了更好地体现立法精神，对税法条文所进行的大于其字面含义的解释。

【例题7·多选题】按解释权限划分，税法的法定解释可以分为()。

- A. 立法解释
- B. 字面解释
- C. 司法解释
- D. 行政解释
- E. 限制解释

解析 ► 按解释权限划分，税法的法定解释可以分为立法解释、司法解释和行政解释。

答案 ► ACD

四、税法与其他部门法的关系★



扫我解疑难

(一) 税法与宪法的关系

宪法是一个国家的根本大法，税法从总体上讲是依据宪法制定的。

(二) 税法与民法的关系(见表1-4)

表1-4 税法与民法的关系

| 关系 | 具体内容 |
|----|---|
| 联系 | (1) 税法借用了民法的概念； (2) 税法借用了民法的规则； (3) 税法借用了民法的原则 |
| 区别 | (1) 调整的对象不同； (2) 法律关系的建立及其调整适用的原则不同； (3) 调整的程序和手段不同 |

(三) 税法与行政法的关系

联系：税法具有行政法的一般特征。

区别：税法是一种义务性法规，而行政法大多为授权性法规。

(四) 税法与经济法的关系

联系：税法具有较强的经济属性，经济法中的许多法律、法规是制定税法的重要依据。

区别：税法属于义务性法规，而经济法基本上属于授权性法规。

(五) 税法与刑法的关系

联系：第一，税法与刑法在调整对象上有衔接和交叉，刑法关于“危害税收征管罪”的规定，就其内容来看是直接涉及税收的，相关的内容在税法中也有所规范。第二，对税收犯罪的刑罚，在体系和内容上虽然可以认为是构成税法的一部分，但在其解释和执行上，主要还是依据刑法的有关规定。第三，税收犯罪的司法调查程序同刑事犯罪的司法调查程序是一致的。第四，税法与刑法都具备明显的强制性，并且，从一定意义上讲，刑法是实现税法强制性最有力的保证。

区别：第一，从调整对象来看，刑法是通过规定什么行为是犯罪和对罪犯的惩罚来实现打击犯罪的目的；而税法是调整税收权利义务关系的法律规范。第二，税法属于义务性法规，刑法属于禁止性法规。第三，就

法律责任的承担形式来说，对税收法律责任的追究形式是多重的，而对刑事法律责任的追究只能采用自由刑与财产刑的刑罚形式。

【例题8·多选题】下列关于税法与其他部门法关系的表述，正确的有()。

- A. 税法调整的手段具有综合性，民法的调整手段较单一，主要是以民事手段为主
- B. 刑法是实现税法强制性最有力的保证
- C. 税法属于义务性法规，经济法基本上属于授权性法规
- D. 税法从总体上讲是依据宪法制定的
- E. 税法和刑法是从不同角度来规范人们的社会行为，二者是根本不同的

解析 税法与刑法是从不同的角度规范人们的社会行为，但是二者的联系十分密切。

答案 ABCD



扫我解疑难

五、税收法律关系★★

税收法律关系具体规定见表1-5。

表1-5 税收法律关系具体规定

| 要点 | 具体内容 | |
|------|--|--|
| 概念 | 税收法律关系是税法所确认和调整的，国家与纳税人之间在税收分配过程中形成的权利义务关系 | |
| 性质 | 关于税收法律关系的性质，有两种不同的学说，即“权力关系说”和“债务关系说” | |
| 特点 | (1) 主体的一方只能是国家； (2) 体现国家单方面的意志； (3) 权利义务关系具有不对等性； (4) 具有财产所有权或支配权单向转移的性质 | |
| 主体 | 征税主体 | 严格意义上讲，国家才是真正的征税主体，税务机关通过获得授权也成为法律意义上的征税主体 |
| | 纳税主体 | 就是通常所称的纳税人，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负有纳税义务的单位和个人 |
| 产生标志 | 以引起纳税义务成立的法律事实为基础和标志 | |
| 变更原因 | (1) 由于纳税人自身的组织状况发生变化； (2) 由于纳税人的经营或财产情况发生变化； (3) 由于税务机关组织结构或管理方式发生变化； (4) 由于税法的修订或调整； (5) 因不可抗力造成的破坏 | |

| 要点 | 具体内容 |
|------|--|
| 消灭原因 | (1) 纳税人履行纳税义务; (2) 纳税义务因超过期限而消灭; (3) 纳税义务的免除; (4) 某些税法的废止; (5) 纳税主体的消失 |

【提示】税收法律关系主体的一方只能是国家，强调的是主体双方中的其中一方只能是国家，而不能是其他单位和个人，而另一方则可能是甲、乙、丙、丁等单位或者个人（不受限制）。

【例题9·单选题】下列关于税收法律关系特点的说法中，错误的是（ ）。

- A. 主体的一方只能是国家
- B. 具有财产所有权或支配权双向转移的性质
- C. 权利义务关系具有不对等性
- D. 体现国家单方面的意志

解析 税收法律关系的特点是具有财产所有权或支配权单向转移的性质。 答案 B

六、税收实体法和税收程序法



税收实体法，是规定税收法律关系主体的实体权利、义务的法律规范的总称。

税收实体法要素主要包括：

（一）纳税义务人★★

1. 含义

税法规定直接负有纳税义务的单位和个人，包括法人和自然人。

2. 与纳税人有关的概念

（1）负税人：实际负担税款的单位和个人。

纳税人与负税人 { 有时一致：如直接税（所得税）。
有时不一致：如间接税（货物劳务税）。

不一致的原因：价格与价值背离，引起税负转移或转嫁。

（2）代扣代缴义务人：有义务从持有的纳

税人收入中扣除其应纳税款并代为缴纳的企业、单位或个人。

（3）代收代缴义务人：有义务借助与纳税人的经济交往而向纳税人收取应纳税款并代为缴纳的单位。

（4）代征代缴义务人：受税务机关委托而代征税款的单位和个人。

（5）纳税单位：是纳税人的有效集合。

（二）课税对象★★★

1. 含义

课税对象是税法中规定的征税的目的物，是国家据以征税的依据。

2. 作用

课税对象是基础性要素，是划分税种的主要标志，体现征税的范围。

3. 课税对象与计税依据

计税依据（税基）：是税法规定的据以计算各种应征税款的依据或标准。

计税依据在表现形态上一般有两种：

（1）价值形态——课税对象和计税依据一般是一致的，如所得税的课税对象是所得额，计税依据也是所得额。

（2）实物形态——课税对象和计税依据一般是不一致的，如我国的车船税，它的课税对象是各种车辆、船舶，而计税依据则是车船的吨位等。

4. 税目

税目是课税对象的具体化，明确征税范围，解决课税对象的归类。分为列举税目和概括税目两类。

5. 税源

税源是指税款的最终来源，或者说税收负担的最终归宿。税源的大小体现着纳税人

的负担能力。

『提示』课税对象是据以征税的依据；税源则表明纳税人的负担能力。

【例题 10·单选题】下列关于税收实体法的表述中，错误的是()。

A. 课税对象是构成税收实体法诸要素中的基础性要素

B. 课税对象是从量的方面对征税所作的规定，而计税依据则是从质的方面对征税所作的规定

C. 税目是课税对象的具体化，反映具体的征税范围，代表征税的广度

D. 税源的大小体现着纳税人的负担能力

解析 课税对象是从质的方面对征税所作的规定，而计税依据则是从量的方面对征税所作的规定。 答案 B

(三)税率(见表 1-6)★★★

税率是税额与课税对象之间的比例。它是体现税收政策的中心环节。

表 1-6 税率

| 税率形式 | 具体内容 | | |
|---------|-----------|--|--|
| 比例税率 | 含义 | 对同一征税对象或同一税目，不论数额大小只规定一个比例，都按同一比例征税，税额与课税对象呈正比例关系 | |
| | 形式 | 产品比例税率、行业比例税率、地区差别比例税率、有幅度的比例税率 | |
| | 特点 | 税率不随课税对象数额的变动而变动 | |
| 累进税率 | 含义 | 同一课税对象，随数量的增大，征收比例也随之增高的税率，表现为将课税对象按数额大小分为若干等级，不同等级适用由低到高的不同税率 | |
| | 形式 | 全额累进税率 | 以课税对象的全部数额为基础计征税款的累进税率 |
| | | 超额累进税率 | 分别以课税对象数额超过前级的部分为基础计算税款的累进税率。 特点：①计算方法比较复杂；②累进幅度比较缓和，税收负担较为合理；③边际税率和平均税率不一致，税收负担的透明度较差。 |
| | | 超率累进税率 | 以课税对象数额的相对率为累进依据，按超累方式计算应纳税额的税率 |
| | 超倍累进税率 | 以课税对象数额相当于计税基数的倍数为累进依据，按超累方式计算应纳税额的税率。 计税基数可以是绝对数，也可以是相对数。 (1)是绝对数时，超倍累进税率实际上是超额累进税率； (2)是相对数时，超倍累进税率实际上是超率累进税率 | |
| 定额税率 | 含义 | 又称固定税额，是根据课税对象计量单位直接规定固定的征税数额 | |
| | 特点 | 税率不受课税对象价值量变化的影响 | |
| 其他形式的税率 | 名义税率与实际税率 | 由于某些税种中计税依据与征税对象不一致，税率存在差异，减免税手段的使用以及偷逃税和错征等因素，实际税率常常低于名义税率 | |
| | 边际税率与平均税率 | (1)比例税率条件下，边际税率等于平均税率； (2)累进税率条件下，边际税率往往大于平均税率 | |
| | 零税率与负税率 | (1)零税率是以零表示的税率，是免税的一种方式，表明课税对象的持有人负有纳税义务，但不需缴纳税款； (2)负税率是指政府利用税收形式对所得额低于某一特定标准的家庭或个人予以补贴的比例 | |

【例题 11·多选题】我国现行税收制度中，采用的税率形式有()。

- A. 比例税率
- B. 定额税率
- C. 负税率
- D. 超倍累进税率
- E. 超额累进税率

解析 ► 我国现行税收制度中，采用的税

率形式包括比例税率、定额税率、超额累进税率和超率累进税率。没有负税率和超倍累进税率。

答案 ► ABE

(四) 减税、免税 ★★★

减税指从应征税款中减征部分税款；免税是指免征全部税款。

1. 减免税的基本形式(见表 1-7)

表 1-7 减免税的基本形式

| 基本形式 | 特点 | 表现 | 其他 |
|-------|-----------------------|-------------------------------|--------------------|
| 税基式减免 | 通过直接缩小计税依据的方式实现的减税、免税 | 起征点、免征额、项目扣除以及跨期结转等 | 使用范围最广 |
| 税率式减免 | 通过直接降低税率的方式实行的减税、免税 | 重新确定税率、选用其他税率、零税率等 | 流转税中运用最多 |
| 税额式减免 | 通过直接减少应纳税额的方式实行的减税、免税 | 全部免征、减半征收、核定减免率、抵免税额以及另定减征税额等 | 适用范围最窄，往往仅在特殊情况下使用 |

2. 与减免税相对立的是加重税负的措施，包括两种形式：

- (1) 税收附加；
- (2) 税收加成：加征一成相当于加征应纳税额的 10%。

【例题 12·多选题】减免税是一项税收优惠，下列有关减免税的表述，正确的有()。

- A. 减半征收属于税率式减免
- B. 享受免征额的纳税人要比享受同额起征点的纳税人税负重
- C. 核定减免率属于税额式减免

D. 在三种形式的减税、免税中，税额式减免使用范围最为广泛

E. 抵免税额属于税额式减免

解析 ► 选项 A，减半征收属于税额式减免；选项 B，享受免征额的纳税人要比享受同额起征点的纳税人税负轻；选项 D，减免税的三种基本形式中，税基式减免使用的范围最为广泛。

答案 ► CE

(五) 纳税环节 ★

生产环节(资源税)、流通环节(商品税)、分配环节(所得税)。

(六) 纳税期限(见表 1-8) ★

表 1-8 纳税期限

| 要点 | 具体内容 |
|----------|--|
| 纳税期限决定因素 | (1) 税种的性质：不同性质的税种，纳税期限不同； (2) 应纳税额的大小：同一种税，生产经营规模大且应纳税额多的，纳税期限短；反之，纳税期限长 |
| 纳税期限形式 | (1) 按期纳税：根据纳税义务的发生时间，通过确定纳税间隔期，实行按日纳税； (2) 按次纳税：根据纳税行为的发生次数确定纳税期限。如车辆购置税、耕地占用税以及临时经营者，个人所得税中的劳务报酬所得； (3) 按年计征，分期预缴或缴纳。如企业所得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 |

【提示】如纳税期限的最后一天是法定节假日，或期限内连续3日以上法定节假日，都可以顺延。

【例题13·多选题】不同性质的税种以及不同情况的纳税人，其纳税期限也不相同。下列属于纳税期限决定因素的有()。

- A. 税种的性质
- B. 不可抗力因素
- C. 应纳税额的大小
- D. 纳税人经营情况
- E. 交通条件

解析 纳税期限的决定因素主要有：

(1) 税种的性质；(2) 应纳税额的大小。

答案 AC

(七) 税收程序法的主要制度★★

1. 表明身份制度
2. 回避制度
3. 职能分离制度
4. 听证制度(现代行政程序法基本制度的核心)
5. 时限制度

七、税收立法



扫我解疑难

(一) 税收立法的概念★

理解税收立法的概念，应注意以下几点：

1. 从税收立法的主体来看，国家机关包括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国务院及其有关职能部门、拥有地方立法权的地方政权机关等。

2. 税收立法权的划分，是税收立法的核心问题。

3. 税收立法必须经过法定程序。税收立法严格遵守各种形式法律规范制定的程序性规定，这是法的现代化的基本标志之一。

4. 制定税法是税收立法的重要部分，但不是其全部，修改、废止税法也是其必要的组成部分。

(二) 税收法律、税收法规与税务规章(见表1-9)★★★

表 1-9 税收法律、税收法规与税务规章

| 种类 | 立法机关 | 举例 |
|------|------------------------------|---|
| 税收法律 | 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 | (1) 属于全国人大通过的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 (2) 属于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的有：《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船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烟叶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吨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资源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耕地占用税法》等 |
| 税收法规 | 最高行政机关(国务院)、地方立法机关(地方人大及常委会)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 |
| 税务规章 | 国务院组成部门，也包括国务院直属机构 | 《税务部门规章制定实施办法》 |

【提示】税收法规的效力低于宪法、税收法律，而高于税务规章。

【例题14·单选题】下列具有最高法律效力的是()。

A.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实施条例》

B.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

C. 《税务部门规章制定实施办法》

D. 《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船税法》

解析 税收法规的效力低于宪法、税收法律，而高于税务规章。选项 A、B 属于税收行政法规；选项 C 属于税务规章；选项 D 是

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的税收法律，效力最高。

答案 D

(三) 税务规章★★

1. 税务规章的权限范围

(1) 国家税务总局依据法律和国务院的行政法规、决定、命令，在权限范围内制定对税务机关和税务行政相对人具有普遍约束力的税务规章。

(2) 制定税务规章，应符合上位法的规定，切实保障税务行政相对人的合法权益。

(3) 税务规章不得设定减损税务行政相对人权利或者增加其义务的规范，不得增加本部门的权力或者减少本部门的法定职责，但有法律或者国务院的行政法规、决定、命令为依据的除外。

(4) 税务规章不得溯及既往，但为保护税务行政相对人权益作出的特别规定除外。

2. 税务规章的制定程序

根据《税务部门规章制定实施办法》，税务规章的制定程序主要包括：税务规章的立项、起草、审查、决定、公布、解释、修改和废止。税务规章以国家税务总局令公布。

3. 税务规章的施行时间

按照现行法律、行政法规的有关规定，税务规章一般应当自公布之日起 30 日后施

行。在特殊情况下，税务规章也可自公布之日起实施。

4. 税务规章的解释

税务规章由国家税务总局负责解释，税务规章解释与税务规章具有同效力。

5. 税务规章的评估

国家税务总局可以根据需要，开展税务规章立法后评估。同时，按照“谁起草，谁负责”原则，明确立法后评估工作的责任单位。

6. 税务规章的清理

根据全面深化改革、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以及上位法规定，及时组织开展税务规章清理工作。对不适应全面深化改革和经济社会发展要求、不符合上位法规定的税务规章，应当及时修改或者废止。

(四) 税务规范性文件的制定管理(见表 1-10)★★

税务规范性文件，是指县级以上税务机关依照法定职权和规定程序制定并发布的，影响纳税人、缴费人、扣缴义务人等税务行政相对人权利、义务，在本辖区内具有普遍约束力并在一定期限内反复适用的文件。这里并未包括财政部门或其他部门与税务部门联合发布的文件。

表 1-10 税务规范性文件的制定管理

| 要点 | 具体规定 |
|----------|--|
| 概念把握 | (1) 制定主体必须是税务机关； (2) 必须依法定职权和法定程序作出； (3) 必须影响税务行政相对人的权利义务； (4) 必须是在本辖区内具有普遍约束力并可反复适用的文件 |
| 与税务规章的区别 | (1) 制定程序上的区别； (2) 设定权的区别； (3) 效力上的区别； (4) 发布形式上的区别 |
| 特征 | (1) 属于非立法行为的行为规范； (2) 适用主体的非特定性； (3) 不具有可诉性； (4) 具有向后发生效力的特征 |

续表

| 要点 | 具体规定 | |
|------|---|---|
| 权限范围 | 设定权 | 税务规范性文件不得涉及的“禁区”具体是指：不得设定税收开征、停征、减税、免税、退税、补税事项，行政许可、行政审批、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事业性收费等 |
| | 制定权 | (1) 县税务机关必须取得法律、法规、规章或省以上税务机关税务规范性文件的明确授权，方可制定税务规范性文件；没有授权又确需制定税务规范性文件的，应当提请上一级税务机关制定； (2) 各级税务机关的内设机构、派出机构、直属机构和临时性机构，不得以自己的名义制定税务规范性文件 |
| 制定规则 | 税务规范性文件由 制定机关负责解释 。制定机关不得将税务规范性文件的解释权授予本级机关的内设机构或者下级税务机关 | |
| 制定程序 | 税务规范性文件应当 以公告形式发布 ；未以公告形式发布的，不得作为税务机关执法依据 | |
| 备案审查 | 税务规范性文件应当备案审查，实行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 省以下税务机关的税务规范性文件应当 自发布之日起30日内 向上一级税务机关报送备案 | |
| 文件清理 | 文件清理采取 日常清理和集中清理相结合 的方法 | |

【例题 15·单选题】按照《税务规范性文件制定管理办法》，有权以自己名义制定税务规范性文件的单位是()。

- A. 市级税务机关的临时性机构
- B. 省级税务机关的内设机构
- C. 省级税务机关
- D. 市级税务机关的直属机构

解析 ▶ 各级税务机关的内设机构、派出机构、直属机构和临时性机构，不得以自己的名义制定税务规范性文件。 答案 ▶ C



扫我解疑难

八、税收执法★★

(一) 税收执法的特征与基本原则

1. 税收执法的特征

- (1) 税收执法具有单方意志性与法律强制力；
- (2) 税收执法是具体行政行为；
- (3) 税收执法具有裁量性；
- (4) 税收执法具有主动性；
- (5) 税收执法具有效力先定性；
- (6) 税收执法是有责行政行为。

2. 税收执法基本原则

- (1) 税收执法合法性原则：执法主体法

定；执法内容合法；执法程序合法；执法根据合法。

(2) 税收执法合理性原则：公平、公正和比例原则。

(二) 税收执法监督

税收执法监督，是指作为行政监督主体的税务机关，依照国家税收管理体制有关规定，对所属税务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税收执法行为实施的监督检查，具有以下三个特征：

1. 税收执法监督的主体是税务机关。
2. 税收执法监督的对象是税务机关及其工作人员。
3. 税收执法监督的内容是税务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行政执法行为。

税收执法监督包括事前监督、事中监督和事后监督。税收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制度就是一种重要的事前监督方式；重大税务案件审理制度是事中监督的重要形式；税收执法检查、复议应诉等工作是典型的事后监督。

【例题 16·多选题】下列关于税收执法监督的表述中，正确的有()。

- A. 税收执法监督的主体是税务机关
- B. 税收执法监督的主体是纳税单位和个人
- C. 税收执法监督的对象是税务机关及其

工作人员

D. 税收执法监督的内容是税务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行政执法行为

E. 税收执法检查、复议应诉等工作是典型的事前监督

解析 ▶ 选项 B, 税收执法监督的主体是税务机关, 非税务机关的组织和个人, 如审计机关, 也可以依法对税务及其工作人员进行监督, 但这不属于税收执法监督的范围; 选项 E, 税收执法监督包括事前监督、事中监督和事后监督, 税收执法检查、复议应诉等工作是典型的事后监督。 **答案** ▶ ACD

九、税收司法★



扫我解疑难

1. 掌握税收司法概念的核心在于谁能够行使国家司法权处理涉税案件。关键点在于公安机关和人民检察院能否行使国家司法权力。

2. 税收司法基本原则

- (1) 税收司法独立性原则;
- (2) 税收司法中立性原则。

3. 司法审查的特点

- (1) 以具体税收行政行为为审查对象;
- (2) 对具体行政行为的审查, 仅限于合法性审查。

【例题 17·多选题】 下列关于税收司法的说法, 正确的有()。

- A. 税收司法审查仅限于合法性审查
- B. 掌握税收司法概念的核心在于公安机关和人民检察院能否行使国家司法权力
- C. 保障纳税人的合法权益是税收行政司法制度的重要内容
- D. 独立自主地认定案件事实和适用法律是税收司法独立性原则的核心
- E. 税收司法遵循两项基本原则, 即税收司法独立性原则和税收司法中立性原则

解析 ▶ 掌握税收司法概念的核心在于谁能够行使国家司法权处理涉税案件, 关键点在于公安机关和人民检察院能否行使国家司法权力。 **答案** ▶ ACDE

十、中国古代的税法★



扫我解疑难

中国古代的税法具体内容见表 1-11。

表 1-11 中国古代的税法

| 时期 | 主要税收制度 |
|------|---------------------------------|
| 夏朝 | 贡、助、彻 |
| 春秋战国 | 鲁国实行“初税亩”、秦国商鞅变法 |
| 秦汉 | 田赋、户赋、口赋 |
| 唐朝 | “两税法” |
| 宋朝 | “方田均税法” |
| 明朝 | “一条鞭法”(由对人征税转为对物征税, 由缴纳实物到缴纳货币) |
| 清朝 | 摊丁入亩制度 |

【例题 18·单选题】 下列有关我国税法变革的表述中, 不正确的是()。

- A. 唐朝中期税法最大的改革是实行“两税法”
- B. 明朝赋役制度的改革主要是实行著名的“一条鞭法”

C. 宋朝实行的主要税法改革是实行摊丁入亩制度

D. 春秋战国时期鲁国实行“初税亩”

解析 ▶ 清朝实行的主要税法改革是实行摊丁入亩制度, 宋朝涉及税收的改革是方田均税法。 **答案** ▶ C

一、单项选择题

1. (2019年)*关于税法的特点,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A. 从法律性质看,税法属于授权法
 - B. 从立法内容看,税法具有单一性
 - C. 从立法形式看,税法属于行政法规
 - D. 从立法过程看,税法属于制定法
2. (2018年改)关于税务规范性文件,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A. 税务规范性文件可以设定退税事项
 - B. 税务规范性文件的名称可以使用“通知”“批复”
 - C. 各级税务机关的内设机构,可以自己的名义制定税务规范性文件
 - D. 税务规范性文件解释权由制定机关负责解释
3. (2018年)下列属于税法基本原则的是()。
 - A. 新法优于旧法
 - B. 特别法优于普通法
 - C. 税收合作信赖主义
 - D. 程序法优于实体法
4. (2018年)下列减免税中,属于税率式减免的是()。
 - A. 起征点
 - B. 免征额
 - C. 抵免税额
 - D. 零税率
5. (2017年)关于税收执法监督,下列表述正确的是()。
 - A. 税收执法监督的主体是司法机关、审计机关
 - B. 税收执法监督的对象是税务机关及其工作人员
 - C. 税收执法监督的形式均为事中监督
 - D. 税务机关的人事任免属于税收执法监督的监督范围
6. (2017年)下列税种实行多次课征制的是()。
 - A. 企业所得税
 - B. 个人所得税
 - C. 车辆购置税
 - D. 增值税
7. (2017年改)关于纳税人和负税人,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A. 所得税的纳税人和负税人通常是不一致的
 - B. 造成纳税人与负税人不一致的主要原因是税负转嫁
 - C. 货物劳务税的纳税人和负税人是一致的
 - D. 扣缴义务人是纳税人,不是负税人
8. (2017年)我国划分税收立法权的主要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
 - A. 《税收部门规章制定实施办法》
 - B. 《宪法》和《立法法》
 - C. 《税收征收管理法》
 - D. 《立法法》
9. (2016年改)2016年3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发的《营改增试点实施办法》的法律层次是()。
 - A. 税收法律
 - B. 税收法规
 - C. 税务规章
 - D. 税务规范性文件
10. (2016年)下列关于税收法律关系特点的说法中,错误的是()。
 - A. 具有财产所有权或支配权单向转移的性质
 - B. 主体的一方只能是国家
 - C. 权利义务关系具有不对等性
 - D. 税收法律关系的变更以主体双方意思表示一致为要件
11. (2016年)下列关于税法与民法关系的说法中,错误的是()。
 - A. 税法调整手段具有综合性,民法调整手段较单一
 - B. 税法与民法调整的都是财产关系和人

* 本书所涉及历年考题均为考生回忆版,特此注明。

- 身关系
- C. 税法中经常使用的居民概念借用了民法的概念
- D. 税法借用了民法的原则和规则
12. (2015年)税收实质课税原则的意义是()。
- A. 防止税务机关滥用权力,增加纳税人的负担
- B. 有利于体现特别法优于普通法
- C. 有利于税务机关执行新税法
- D. 防止纳税人避税,增强税法适用的公正性
13. (2014年)某纳税人2013年8月之前是营业税纳税人,之后为增值税纳税人,企业自查发现2013年6月有一笔收入需补税,按税法规定应向主管税务机关补缴营业税,其遵循的税法适用原则是()。
- A. 法律优位原则
- B. 程序优于实体原则
- C. 特别法优于普通法原则
- D. 实体从旧,程序从新原则
14. (2014年)下列事项中,能引起税收法律关系变更的是()。
- A. 纳税人履行纳税义务
- B. 纳税义务因超过期限而消灭
- C. 税法的修订或调整
- D. 税法的废止
15. (2014年)下列税率中最能体现税收负担纵向公平的税率形式是()。
- A. 行业比例税率
- B. 超额累进税率
- C. 地区差别比例税率
- D. 定额税率
- 纷处理的调解原则
- E. 税法的合作依赖原则与民法的诚实信用原则是对抗的
2. (2018年)下列属于引起税收法律关系变更原因的有()。
- A. 纳税人自身组织状况发生变化
- B. 纳税人履行了纳税义务
- C. 纳税人经营或财产情况发生变化
- D. 纳税义务超过追缴期限
- E. 税法修订或调整
3. (2018年)下列关于税率的说法中,正确的有()。
- A. 环境保护税采用定额税率
- B. 城镇土地使用税采用地区差别定额税率
- C. 土地增值税采用超率累进税率
- D. 消费税采用地区差别比例税率
- E. 车辆购置税采用幅度比例税率
4. (2017年)下列关于税收司法的说法中,正确的有()。
- A. 对税务机关作出的征税行为不服,属于税收行政诉讼具体的受案范围
- B. 税收司法概念的核心在于谁能够行使国家司法权处理涉税案件
- C. 税收刑事司法以《刑法》和《刑事诉讼法》为法律依据
- D. 保障纳税人的合法权益是税收行政司法制度的重要内容
- E. 税收司法的主体是税务机关
5. (2016年)税收执法合法性原则具体要求体现在()。
- A. 执法程序合法 B. 执法内容合法
- C. 执法对象合法 D. 执法主体合法
- E. 执法根据合法
6. (2015年)下列税收文件属于税收法规的有()。
- A.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
- B.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实施条例》
- C. 《关于惩治偷税、抗税犯罪的补充规定》

二、多项选择题

1. (2019年)关于税法与民法的关系,表述正确的有()。
- A. 民法与税法中权利义务关系都是对等的
- B. 税法大量借用了民法的概念规则和原则
- C. 民法原则总体上不适用于税收法律关系的建立和调整
- D. 涉及税务行政赔偿的可以适用民事纠纷

- D.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E. 《税务部门规章制定实施办法》
7. (2014年)我国现行税收制度中,采用的税率形式有()。
A. 超额累进税率 B. 超率累进税率
C. 超额累退税率 D. 超倍累进税率
E. 全额累进税率
8. (2014年)下列减免税形式属于税基式减免的有()。
A. 起征点 B. 降低税率
C. 免征额 D. 减半征收
E. 抵免税额
9. (2014年)税收程序法的主要制度包括()。
A. 表明身份制度 B. 回避制度
C. 职能分离制度 D. 听证制度
E. 欠税管理制度

真题精练答案及解析

一、单项选择题

1. D 【解析】选项 A,从法律性质看,税法属于义务性法规;选项 B,从内容看,税法具有综合性;选项 C,税法是有关调整税收分配过程中形成的权利和义务关系的法律规范总和,不仅仅是行政法规。
2. D 【解析】选项 A,税务规范性文件不得设定税收开征、停征、减税、免税、退税、补税事项,不得设定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事业性收费以及其他不得由税务规范性文件设定的事项;选项 B,税务规范性文件可以使用“办法”“规定”“规程”“规则”等名称,但是不得称“条例”“实施细则”“通知”“批复”等;选项 C,各级税务机关的内设机构、派出机构、直属机构和临时性机构,不得以自己的名义制定税务规范性文件。
3. C 【解析】税法基本原则可以概括成税收法律主义、税收公平主义、税收合作信赖主义与实质课税原则。选项 A、B、D,均属于税法适用原则。
4. D 【解析】税率式减免包括重新确定税率、选用其他税率、零税率等形式。
5. B 【解析】选项 A,税收执法监督的主体是税务机关;选项 C,税收执法监督包括事前监督、事中监督和事后监督;选项 D,税收执法监督的内容是税务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行政执法行为。非行政执法行为,如税务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非职务行为,或者税务机关的人事任免等内容均不是税收执法监督的监督范围。
6. D 【解析】多次课征制是指同一税种在商品流转全过程中选择两个或两个以上环节课征的制度。增值税是逐环节征税的,实行多次课征制。
7. B 【解析】选项 A,所得税的纳税人和负税人通常是一致的;选项 C,货物劳务税的纳税人与负税人是不一致的,因为货物劳务税具有转嫁性;选项 D,扣缴义务人不是纳税人。
8. B 【解析】在我国,划分税收立法权的直接法律依据主要是《宪法》与《立法法》的规定。
9. C 【解析】税务规章的表现形式有办法、规则、规定。
10. D 【解析】税收法律关系的成立、变更、消灭不以主体双方意思表示一致为要件。
11. B 【解析】民法调整的是平等主体的财产关系和人身关系,而税法调整的是国家与纳税人之间的税收征纳关系。
12. D 【解析】税务机关根据实质课税原则,有权重新核定纳税人的计税价格,并据以计算应纳税额。因此实质课税原则的意义在于防止纳税人避税与偷税,增强税法适用的公正性。
13. D 【解析】实体从旧,程序从新是指实体法不具备溯及力,程序性税法在特定条件下具备一定的溯及力,即在纳税义

务的确定上，以纳税义务发生时的税法规定为准，实体性的税法不具备向前的溯及力。

14. C 【解析】选项 A、B、D 能引起税收法律关系消灭。
15. B 【解析】累进税率可以更有效地调节纳税人的收入，正确处理税收负担的纵向公平问题。

二、多项选择题

1. BCD 【解析】选项 A，税收法律关系中，体现国家单方面的意志，权利义务关系不对等；选项 E，税法的合作信赖原则就有民法诚实信用原则的影子，其原理是相近。
2. ACE 【解析】选项 B、D 属于税收法律关系消灭的原因。
3. ABC 【解析】选项 D，消费税的税率，有两种形式：一种是比例税率，另一种是定额税率；选项 E，车辆购置税实行统一比例税率。
4. ABCD 【解析】从广义来理解，税收司法的主体是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和公安机关等国家司法机关。
5. ABDE 【解析】税收执法合法性原则的具体要求有以下几个方面：(1) 执法主体法定；(2) 执法内容合法；(3) 执法程序合法；(4) 执法根据合法。
6. AB 【解析】选项 C、D 属于税收法律；选项 E 属于税务规章。
7. AB 【解析】我国现行税收制度中，采用的累进税率形式有超额累进税率和超率累进税率。
8. AC 【解析】选项 B，属于税率式减免；选项 D、E，属于税额式减免。
9. ABCD 【解析】税收程序法的主要制度包括：表明身份制度、回避制度、职能分离制度、听证制度、时限制度，不包括欠税管理制度。

同步训练

限时50分钟

一、单项选择题

1. 下列关于我国税法特点的表述中，正确的是()。
- A. 从立法过程来看，税法属于习惯法
B. 从法律性质看，税法属于授权性法规
C. 从内容来看，税法具有综合性
D. 税法具有强制性、无偿性、固定性的特点
2. 下列关于税法原则的说法中正确的有()。
- A. 税收公平主义是指税收负担必须根据纳税人的获利能力分配
B. 实质课税原则是指应根据纳税人的负担能力决定纳税人的税负
C. 法律效力一律优于法规和规章
D. 法律一般不溯及既往，但程序法例外
3. 下列各项中，体现税收法律主义原则的是()。
- A. 税法主体的权利义务必须由法律加以规定
B. 税收负担必须根据纳税人的负担能力分配
C. 应根据纳税人的真实负担能力决定纳税人的税负
D. 没有充足证据税务机关不能对纳税人是否依法纳税有所怀疑
4. 下列不属于税法基本原则的是()。
- A. 税收法定性原则
B. 税收合作信赖主义原则
C. 法律优位原则
D. 实质课税原则
5. 下列属于实体从旧、程序从新原则的正确解释的是()。
- A. 对同一事项两部法律分别订有一般和特别规定时，特别规定的效力高于一般规定的效力
B. 实体法不具备溯及力，而程序法在特定

- 条件下具备一定溯及力
- C. 实体法、程序法权利义务均以其发生的时间为准
- D. 新法、旧法对同一事项有不同规定时，新法的效力优于旧法
6. 关于税法的效力，下列表述错误的是()。
- A. 效力低的税法与效力高的税法发生冲突，效力低的税法是无效的
- B. 我国人大制定的税法在主权管辖的全部领域发生效力
- C. 在诉讼发生时，税收程序法优于实体法，主要是为了确保国家课税权的实现
- D. 我国税法采用属人与属地相结合的原则
7. 最高司法机关对如何具体办理税务刑事案件和税务行政诉讼案件所作的解释为()。
- A. 税法立法解释 B. 税法司法解释
- C. 税法行政解释 D. 税法限制解释
8. 《个人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将“在中国境内有住所”解释为“是指因户籍、家庭、经济利益关系而在中国境内习惯性居住”。这一税法解释属于()。
- A. 司法解释 B. 字面解释
- C. 扩充解释 D. 限制解释
9. 在税法对人的效力方面，我国采用的原则是()。
- A. 属地主义原则
- B. 属人主义原则
- C. 属人和属地相结合原则
- D. 保护主义原则
10. 构成税收实体法诸要素中的基础性要素是()。
- A. 纳税人 B. 课税对象
- C. 税率 D. 纳税期限
11. 关于税收法律关系的特点，下列表述正确的是()。
- A. 作为纳税主体的一方只能是征税机关
- B. 税收法律关系的成立、变更等以主体双方意思表示一致为要件
- C. 权利义务关系具有对等性
- D. 具有财产所有权单向转移的性质
12. 下列税收文件属于税收法规的是()。
- A.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 B.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
- C. 《税务部门规章制定实施办法》
- D.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
13. 下列关于税务规章权限范围的说法，正确的是()。
- A. 税务规章原则上不得重复法律和国务院的行政法规、决定、命令已经明确规定的內容
- B. 国务院行政法规对税收事项没有规定的情况下，才可以制定税务规章
- C. 税务机关有权制定不属于税务机关权限范围内的事项
- D. 税务规章可以设定增加税务行政相对人义务的规范
14. 下列税种中，征税对象与计税依据一致的是()。
- A. 企业所得税 B. 城镇土地使用税
- C. 消费税 D. 资源税
15. 王某2018年5月份取得收入3800元，若规定起征点为1500元，采用超额累进税率，应税收入500元以下的，适用税率为5%；应税收入500~2000元的，适用税率为10%；应税收入2000~5000元的，适用税率为15%。则王某的应纳税额为()元。
- A. 125 B. 220
- C. 445 D. 570
16. 下列关于边际税率的说法，正确的是()。
- A. 在累进税率的前提下，边际税率等于平均税率
- B. 边际税率的提高不会带动平均税率的上升
- C. 边际税率是指全部税额与全部收入之比

- D. 边际税率上升幅度越大, 平均税率提高就越多
17. 执法, 即法的执行, 它是法的运行的一个中间环节, 是法定的权利、义务转变为现实的权利和义务的过程, 下列关于税收执法的说法中不正确的是()。
- A. 税收执法具有主动性, 这是与税收司法活动相区别的重要特点
- B. 税收执法具有可救济性, 当事人可以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
- C. 税收执法是无责行政行为
- D. 税务相对人申请行政救济, 不影响税务机关执法决定的执行
18. 下列关于税务规范性文件的表述, 正确的是()。
- A. 各级税务机关的内设机构、派出机构和临时性机构, 不得以自己的名义制定税务规范性文件
- B. 税务规范性文件可设定行政许可、行政审批
- C. 税务规范性文件的清理仅采用日常清理的方法
- D. “批复”性质的文件属于税务规范性文件
19. 在我国赋税史上, 首次由对人征税转为对物征税、由缴纳实物到缴纳货币的重大赋税改革是()。
- A. 两税法 B. 摊丁入亩
- C. 方田均税法 D. 一条鞭法

二、多项选择题

1. 依法稽征, 即税务机关必须严格依据法律的规定稽核征收, 而无权变动法定课税要素和法定征收程序, 这一原则包括()。
- A. 依法定课税要素稽征
- B. 税不重征原则
- C. 依法定征收程序稽征
- D. 依法定征管权力稽征
- E. 依法施行自由裁量原则
2. 税法原则是构成税收法律规范的基本要素之一, 下列关于税法原则的表述, 正确的有()。
- A. 税收法律主义可以概括成课税要素法定、课税要素明确和依法稽征三个具体原则
- B. 税收公平主义的意义在于防止纳税人避税与偷税, 增强税法适用的公正性
- C. 税收合作信赖主义与税收法律主义存在一定的冲突
- D. 特别法优于普通法的原则打破了税法效力等级的限制
- E. 实体从旧、程序从新原则是关于税收争讼法的原则
3. 税法解释是将一般的税收法律规定准确适用于具体的税收法律实际, 而对税收法律规范作必要的解释。下列有关税法解释的表述正确的有()。
- A. 税法解释是法定解释, 具有专属性
- B. 税法解释与被解释的税法具有同等效力
- C. 税法解释具有针对性, 但其效力具有普遍性
- D. 税法解释的效力具有特殊性
- E. 税法解释与被解释的税法处于不同等级税法层面
4. 下列关于税法与其他部门法关系的表述, 正确的有()。
- A. 宪法与税法缺少必要的衔接, 宪法对税法的指导、规范、约束作用明显不够
- B. 税法作为新兴的部门法与民法的密切联系主要表现在大量借用了民法的概念、规则和原则
- C. 税法与行政法有着十分密切的联系, 这种联系主要表现在税法具有行政法的一般特征
- D. 税法与国际法没有任何联系
- E. 就法律责任的承担形式来说, 对税收法律责任的追究形式是多重的, 而对刑事法律责任的追究只能采用自由刑与财产刑的刑罚形式
5. 下列有关税收实体法要素的表述中, 正确的有()。

- A. 计税依据是税法中规定的据以计算各种应征税款的依据或标准
- B. 课税对象是税法中规定的征税的目的物，是国家据以征税的依据
- C. 税率是税收制度的核心和灵魂
- D. 税收附加是减轻纳税人负担的措施，税收加成是加重纳税人负担的措施
- E. 我国现行税制的纳税期限包括三种：按期纳税、按次纳税、按年计征，分期预缴或缴纳
6. 引起税收法律关系消灭的原因包括()。
- A. 税务机关组织结构的变化
- B. 纳税人履行纳税义务
- C. 纳税义务因超过追征期限而消灭
- D. 纳税人的纳税义务被依法免除
- E. 由于税法的修订或调整
7. 下列关于减免税的说法正确的有()。
- A. 起征点属于税基式减免
- B. 零税率属于税率式减免
- C. 将以前纳税年度的经营亏损在本纳税年度经营利润中扣除，直接减少了本年度应纳税款，属于税额式减免
- D. 减半征收属于税率式减免
- E. 跨期结转属于税基式减免
8. 课税对象是构成税收实体法诸要素中的基础性要素，这主要是因为()。
- A. 课税对象是一种税区别于另一种税的最主要标志
- B. 课税对象体现着各种税的征税范围
- C. 课税对象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变化而变化
- D. 其他要素的内容一般都是以课税对象为基础确定的
- E. 课税对象不是单一的，是多样化的
9. 税收程序法的主要制度，包括()。
- A. 回避制度 B. 表明身份制度
- C. 听证制度 D. 时限制度
- E. 纳税人合法权益保障制度
10. 下列关于税务规范性文件的表述，正确的有()。
- A. 税务规范性文件具有适用主体的非特定性
- B. 税务规范性文件不具有可诉性
- C. 税务规范性文件约束税务机关本身，不约束税务行政相对人
- D. 税务机关的派出机构有权以自己的名义制定税务规范性文件
- E. 税务规范性文件与税务规章在制定程序、设定权、效力以及发布形式上均存在区别
11. 下列关于税收立法的说法，正确的有()。
- A. 制定税法是税收立法的重要部分，但不是其全部
- B. 在我国划分税收立法权的直接法律依据主要是《宪法》与《立法法》
- C. 经过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通过的税收法律案由国家总理签署国务院令予以公布
- D. 税收行政法规是目前我国税收立法的主要形式
- E. 从税收立法的主体来看，国家机关只包括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国务院及其有关职能部门
12. 下列行为中，属于税收执法监督中事后监督形式的有()。
- A. 税务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
- B. 税务行政复议
- C. 税收执法检查
- D. 重大税务案件审理
- E. 税务稽查
13. 下列属于税收司法基本原则的有()。
- A. 独立性原则 B. 合法性原则
- C. 中立性原则 D. 合理性原则
- E. 适当性原则
14. 下列选项中，纳税人可以申请行政诉讼的有()。
- A. 对税务机关作出的征税行为不服
- B. 对税务机关复议行为不服
- C. 认为税务机关没有正当理由而对要求

颁发有关证件的申请予以拒绝或者不予答复

D. 对税务机关关于具体贯彻落实税收法规的规定不服

E. 对税务机关作出的责令其提供纳税担保行为不服

15. 下列关于税收执法特征表述正确的有()。

A. 税收执法具有单方意志性和法律强制力

B. 税收执法不具有可救济性, 当事人不可以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

C. 税收执法具有裁量性

D. 税收执法具有被动性

E. 税收执法具有效力先定性

同步训练答案及解析

一、单项选择题

1. C 【解析】从立法过程来看, 税法属于制定法; 从法律性质看, 税法属于义务性法规; 税收具有强制性、无偿性、固定性的特点。

2. D 【解析】税收公平主义是指税收负担必须根据纳税人的负担能力分配; 实质课税原则是指应根据纳税人的真实负担能力决定纳税人的税负; 法律效力一般优于法规和规章, 但特别法优于普通法。

3. A 【解析】选项 B 属于税收公平主义原则; 选项 C 属于实质课税原则; 选项 D 属于税收合作信赖主义原则。

4. C 【解析】法律优位原则属于税法适用原则, 而不属于税法基本原则。

5. B 【解析】实体从旧、程序从新原则是指实体法不具备溯及力, 而程序法在特定条件下具备一定溯及力。

6. B 【解析】我国人大制定的税法在原则上必须适用主权管辖的全部领域发生效力, 但是具体情况有所不同的, 区分为在全国范围内有效但是个别特殊地区除外。

7. B 【解析】税法司法解释是指最高司法机关对如何具体办理税务刑事案件和税务行政诉讼案件所作的解释或正式规定。

8. D 【解析】《个人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二条规定: “个人所得税法所称在中国境内有住所, 是指因户籍、家庭、经济利益关系而在中国境内习惯性居住”。其范围

窄于“有住所”的字面含义。这一解释属于限制解释。

9. C 【解析】属人主义原则是指本国的公民或居民, 不管其身居国内还是国外, 都要受本国税法的管辖; 属地主义原则是指凡是本国领域内的法人和个人, 不管其身份如何, 都适用本国税法。我国税法采用的是属人与属地相结合的原则。

10. B 【解析】课税对象是构成税收实体法诸要素中的基础性要素。

11. D 【解析】构成税收法律关系主体的一方可以是任何负有纳税义务的法人和自然人, 但是另一方只能是国家, 而不是征税机关; 税收法律关系只体现国家单方面的意志, 不体现纳税人一方主体的意志, 其成立、变更、消灭不以主体双方意思表示一致为要件; 税收法律关系中权利义务关系具有不对等性。

12. D 【解析】选项 A、B, 属于税收法律; 选项 C, 属于税务规章。

13. A 【解析】选项 B, 只有法律或国务院行政法规等对税收事项已有规定的情况下, 才可以制定税务规章; 选项 C, 税务规章制定的事项在内容上必须是税务机关业务范围内的事项, 凡不属于税务机关权限范围内的事项, 税务规章无权制定; 选项 D, 税务规章不得设定减损税务行政相对人权利或者增加其义务的规范, 不得增加本部门的权力或者减少本部门

的法定职责，有法律或者国务院的行政法规、决定、命令为依据的除外。

14. A 【解析】所得税的征税对象是所得额，计税依据也是所得额。
15. C 【解析】因为收入为 3800 元，超过了起征点 1500 元，所以需要全额征税。应纳税额 = $500 \times 5\% + (2000 - 500) \times 10\% + (3800 - 2000) \times 15\% = 445$ (元)。
16. D 【解析】选项 A，在累进税率条件下，边际税率往往要大于平均税率；选项 B，边际税率的提高会带动平均税率的上升；选项 C，边际税率是指再增加一些收入时，增加的这部分收入应纳税额同增加收入之间的比例。平均税率则是指全部税额与全部收入之比。
17. C 【解析】税收执法是有责行政行为。
18. A 【解析】选项 B，税务规范性文件不得涉足的“禁区”具体是指：不得设定税收开征、停征、减税、免税、退税、补税事项，行政许可、行政审批、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选项 C，清理采取日常清理和集中清理相结合的方法；选项 D，税务规范性文件适用主体的非特定性，不是以特定的人或事为规范对象，如“批复”性质的文件就不属于税务规范性文件。
19. D 【解析】“一条鞭法”的出现均平了税负，简化了税制，由历代对人征税转为对物征税，由缴纳实物到缴纳货币。

二、多项选择题

1. AC 【解析】依法稽征原则，是指税务行政机关必须严格依据法律的规定稽核征收，而无权变动课税要素和法定征税程序，所以依法稽征原则包括依法定课税要素稽征和依法定征收程序稽征两个方面。
2. ACD 【解析】选项 B，实质课税原则的意义在于防止纳税人的避税与偷税，增强税法适用的公正性；选项 E，程序优于实体原则是关于税收争讼法的原则。
3. ABC 【解析】税法的解释指其法定解释，只要法定解释符合法的精神及法定的权限和程序，这种解释就具有与被解释的法律、法规、规章相同的效力，因此法定解释同样具有法的权威性；法定解释具有针对性，但其效力不限于具体的法律事件或事实，而具有普遍性和一般性。
4. ABCE 【解析】税法与国际法有着密切联系，在某些方面有交叉，两者是相互影响、相互补充、相互配合的。
5. ABCE 【解析】税收附加和税收加成都是加重纳税人负担的措施。
6. BCD 【解析】税收法律关系消灭的原因，主要有：纳税人履行纳税义务、纳税义务因超过期限而消灭、纳税义务的免除、某些税法的废止、纳税主体的消失。税务机关组织结构的变化、税法的修订或调整是引起税收法律关系变更的原因。
7. ABE 【解析】选项 C，将以前纳税年度的经营亏损在本纳税年度经营利润中扣除，直接减少了本年度应纳税款，属于税基式减免；选项 D，减半征收属于税额式减免。
8. ABD 【解析】课税对象是构成税收实体法诸要素中的基础性要素，这主要是因为：
- (1) 课税对象是一种税区别于另一种税的最主要标志；
 - (2) 课税对象体现着各种税的征税范围；
 - (3) 其他要素的内容一般都是以课税对象为基础确定的。
9. ABCD 【解析】税收程序法的主要制度包括：表明身份制度、回避制度、职能分离制度、听证制度、时限制度。
10. ABE 【解析】选项 C，税务规范性文件不仅约束税务行政相对人，而且约束税务机关本身。选项 D，各级税务机关的内设机构、派出机构、直属机构和临时性机构，不得以自己的名义制定税务规范性文件。
11. ABD 【解析】选项 C，经过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通过的税收法律案由国家主席

签署主席令予以公布；选项 E，从税收立法的主体来看，国家机关包括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国务院及其有关职能部门、拥有地方立法权的地方政权机关等。

12. BC 【解析】事后监督是指对执法结果实施的监督，目的在于发现问题，整改问题。税收执法检查、复议应诉等工作是典型的事后监督。
13. AC 【解析】税收司法基本原则：税收司法独立性原则和税收司法中立性原则。
14. ABCE 【解析】税务行政相对人有权对下述税收行政行为提起诉讼，即构成了税收行政诉讼具体的受案范围：(1)对税务机关作出的征税行为不服；(2)对税务机关作出的责令纳税人提供纳税担保行

- 为不服；(3)对税务机关作出的税收保全措施不服；(4)对税务机关通知出境管理机构阻止纳税人出境行为不服；(5)对税务机关税收强制执行措施不服；(6)对税务机关行政处罚不服；(7)认为税务机关没有正当理由而对要求颁发有关证件的申请予以拒绝或者不予答复；(8)认为税务机关侵犯法定经营自主权；(9)认为税务机关违法要求履行义务；(10)对税务机关复议行为不服；(11)法律法规规定可以提起诉讼的其他税务行政案件等。
15. ACE 【解析】选项 B，作为具体行政行为，税收执法具有可救济性，当事人可以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选项 D，税收执法具有主动性。

本章知识串联

